

主旨:

Give Views

Name:
肖建偉

Comments:

（这是我就咨询文件写的一篇文章，供参考）

香港提高生育率一要降房价，二要奖励早生

一、香港政府人口政策咨询文件

10月24日，香港政务司司长林郑月娥主持仪式，高调公布《集思广益——人口政策公众参与活动》咨询文件。文件说，香港人口急速老化，65岁以上老年人2012年为98万人，2041年将激增至256万人，约占总人口的三分之一，每3个港人就有一个老年人，“亚洲国际都会”变成“亚洲老人都会”。2012年，每100名劳动人口供养19.4名老年人，即5.2名上班族供养1位老年人；2041年，每100名劳动人口供养54.9名老年人，即1.8名上班族供养1位老年人。

2011年香港40-44岁的女性中，从未结婚的占17%。女性初婚年龄中位数为28.9岁。只有70%的夫妇在结婚首3年内生第一胎，即有30%的夫妇婚后3年还未生育。

女性的生育能力从30岁开始下跌，35岁后加速下跌。根据香港政府2012年的调查，有一半以上的女性希望生两个孩子，但实际只生了1.2个。原因是女性延至30岁后才开始生育；很多人根本没有足够时间生育，结果只生了1个，或1个都没有生。关于香港的生育率，香港科技大学人口学教授涂肇庆曾说，由于香港医院出生的孩子有一半是大陆孕妇生的，香港居民的生育率只有0.5。（易富贤书第126页，见下文）简而言之，香港是个不生孩子、生不下孩子的无孩城市。

文件说，海外国家鼓励生育一靠发奖金、减免税，二靠减低生育成本，即有薪产假、资助托儿、弹性工作时间等，而后者比直接发钱似乎更有助提高生育率。这就是说，本届港府不愿拿钱出来奖励生育，只想出台有薪产假之类不痛不痒的政策，幻想用这种接近零成本的方式来提高生育率。这让人想起前特首曾荫权有一次呼吁香港每家“生3个”，再无下文，香港生育率遂一路走低。

二、易富贤论生育

易富贤，中南大学医学博士，美国明尼苏达大学医学博士后，妇产科研究员，著名的独立人口学家。他在新作《大国空巢——反思中国计划生育政策》（中国发展出版社，2013年2月）“尊重男女天然的分工”一节（该书第336-339页）中，提出以下看法：

生育对女性有利。生育期女性心脑血管疾病的发病率远低于男性。哺乳减少得乳腺癌的几率。子宫内膜癌在收入丰厚而无生育的妇女中常见。分娩次数愈少，发生卵巢癌和子宫内膜癌的可能性愈大，独身女性卵巢癌发病率较已婚女性高60%-70%。

全职妈妈本应有薪。2007年美国一份报告指出，若全职妈妈所做的一切都给薪，年薪

至少为 13.8 万美元（约合 108 万港元）。但全职妈妈却无任何报酬，由于参与工作的时间短，到老还拿不到足够的养老金。而那些无孩妇女，却因为工龄长而拿到更多的养老金（别人的孩子提供的）。现代社会只注重物质再生产，而忽视人口再生产。

男主外、女主内是人类数千年摸索出来的社会分工。以“向男性看齐”为标准来判断“平等”并不一定符合女性利益，比如不能要求妇女“平等”地下井采矿、参军入伍。生育是女人天赋的优势，生育权是最高层次的女权，消除性别的天然的生物学差别是对妇女最大的歧视。

为了兼顾人口再生产和物质再生产，女生的学制要与男生不同，比如缩短女生早期教育的学制，让大多数女性有条件在 20-30 岁的生育黄金期内生 3 个孩子。在育婴期后，提供多样化的教育，给女性提供就业培训。目前的学制和经济制度是按男性的生理制定的，对女性不公平。比如，男博士毕业后，可以找年轻的太太，生儿育女；而女博士毕业后，部分人已丧失生育能力，等于生育权被“制度化”地剥夺了。通常妻子比丈夫年轻，而女性平均比男性长寿 7 岁。男人去世前大多有妻子相伴，女人若无孩子，晚年要孤独地生活多年。大陆计划生育使妇女年轻时没有“生机”，年老时苦无“生计”。因此，计划生育的最大受害者是妇女。要真正保护妇女权益，就应该放她们一条“生路”！

三、香港全职妈妈现状

10 月 25 日香港《东方日报》采访 25 岁的香港全职妈妈冯凯茵，她离职前是化妆品销售员，老公是个小老板。大儿子出生后，请保姆照顾，她继续上班。一年多前她怀上二胎，担心保姆照顾不好两子，为了带好孩子，被迫辞职。但家中少了她那份收入，每天买菜都要精打细算。她坦言，主妇角色只是过渡，希望四、五年后小儿子升上小学，可重投职场。她说身边不少全职妈妈都边带小孩边进修，参加各种课程，为今后重返职场做准备。她希望港府可资助这些课程的三成至一半学费。（http://orientaldaily.on.cc/cnt/news/20131025/00176_002.html）

冯凯茵的状况在香港具有一定代表性。香港家庭有了小孩，要雇保姆，或女性在家当全职妈妈。雇保姆要花钱（每月 4 千港元左右），女性离职便没有收入，许多家庭一算这个育儿成本，就不敢生育。年轻的全职妈妈都边带小孩边进修，30 来岁可重返职场。全职妈妈对政府的要求很低，不指望政府发“工资”给她们，只希望报销进修的部分学费。

四、香港提高生育率一要降房价，二要奖励早生

我认为，香港要提高生育率，须先降房价（不论售价还是租价），让市民住得起及住得宽敞些。降低生活和育儿成本，市民才敢生孩子，而住房是港人最大的开支。就算买、租得起，房子也太小了，没地方养 2-3 个孩子，求子心切的也只敢生 1 个。香港并非处处拥挤，我在新界西贡住了 8 年，走在路上周围经常看不到人。新界地广人稀，比港岛和九龙大得多，我始终没弄明白，为何不能在新界大规模建房。有哪条王法说了新界不能建房？还是大地产商为了保护自身利益，长期绑架港府，不准港府开新界建房这个口子，以免港岛、九龙的房价下跌？若新界大规模建房，则港岛、九龙的房价势必下降，新界房价可低过深圳，一两百万港元可买一套。港人住房开支大降，住得宽敞，就普遍有钱、有空间养 2-3 个孩子。

从易富贤所述和港府文件可知，尽管人类科技突飞猛进，女性的生育能力仍然没有“进步”，最佳生育年龄还是 20-30 岁，跟远古时代一样。而现代职场竟忘记“男女有别”这

个宇宙真理和常识，把女性和男性同等对待，驱赶年轻女性走进职场，把她们的黄金生育期消耗殆尽，然后把她们捧为“成功女性”，背后却说她们是“剩女”。按照易富贤的理论，年轻女性走进职场，不是女性的解放和女性地位的提高，而是男权社会对女性生育权利的剥夺。因此，港府要提高香港生育率，必须彻底转变观念，下猛药、掷重金提高 20-30 岁女性的生育率，鼓励她们每人至少生两个、最好生 3 个孩子。生 4、5 个等于港府中六合彩，机会渺茫，撇开不议。为此，我的构想是：

（一）女性 25 岁前生头胎，奖 30 万港元。再生二胎、三胎各奖 15 万港元。25 岁前怀上头胎的，凭认可医院的怀孕证明，当月开始领钱，每月 1.5 万港元，生下孩子后扣除已领金额，一次性领取 30 万港元的余额。30 岁前生二胎、三胎，产前不再逐月发钱，产后各一次性领取 15 万港元。30 岁后生二胎、三胎，无奖金。

（二）26-29 岁生头胎，奖 15 万港元，产后一次性领取。30 岁前再生二胎、三胎，产后各一次性领奖 15 万港元。30 岁后生二胎、三胎，无奖金。

（三）30 岁及以后生头胎，无奖金。但有奶粉钱，见下文。

（四）不论母亲生产时的年龄，从生下孩子当月开始，政府向每个孩子每月发奶粉钱 2 千港元，直至孩子满 7 岁。此外，从怀孕检查到生育、托儿所、幼儿园、小学、中学全免费，婴幼儿医疗全免费，不在话下。生育奖和奶粉钱全免税。怀孕不论婚否。

香港地方小，政府的管理细致、严密，想造假骗政府的钱很难。生育奖和奶粉钱可随物价逐年调整。流产、夭折等意外如何处理，可再斟酌。

一次性领取奖金手续简单，便于政府管理。惟对 25 岁前生头胎的女性特别照顾，从怀孕起逐月发放直至生产，及奖金为其他情形的两倍，一来鼓励 25 岁前生头胎、及连续生二胎和三胎，二来因这类女性刚出学校，没有工作和收入，每月从政府领 1.5 万港元，等于拿工资，使她们不需找工作，安心生育。若她们产前拿不到钱，势必去找工作，找到工作可能就无暇怀孕生子。30 万元大奖可激励年轻女性抓紧在黄金生育期间，用三、五年时间（视生子数量而定）生完孩子，在英姿飒爽的 30 岁前后轻松走向职场，成为有子女的职业女性。

26 岁及以后的女性，已有收入，不必产前逐月发钱，产后一次性发钱即可。

假设一名女性 25 岁前生头胎，并连续生二胎和三胎，政府的支出是：

生育奖 30 万+15 万+15 万+奶粉钱 2 千 X12 个月 X7 年 X3 个小孩=110.4 万港元

平均每个小孩 36.8 万港元，大约等于香港银行一名普通经理的年薪。港府用这点钱培养未来的劳动人口，考虑他们工作一辈子对香港 GDP 和消费的贡献，可谓一本万利。不花这笔钱就没有这些劳动人口。港府钱多得没处放，曾向全港 700 多万人每人发 6 千港元，发点生育奖和奶粉钱只需拿出每年财政预算的一个零头。

五、香港无法提高生育率，想生孩子只有移民

香港女性在职场跟男性一起拼搏，赶工、加班、出差、开会、见客户，没有时间恋爱、结婚、生育。她们的预期平均寿命是 90 岁，按照易富贤的分析，她们老了退休后，将会怀揣着这辈子挣的花不完的钱，在豪华养老院里，孤独地回忆过去，走向人生的终点。易富贤坚决反对大陆实行计划生育，极力煽动每名女性生 3 个孩子，他描述

的女性凄凉晚景是否带有恐吓成分，各位看官自行判断。

新界能建起广厦千万间吗？即使有 30 万港元大奖，香港各大学的女生，会在 22 岁本科毕业时不找工作，而忙着怀孕吗？符合逻辑的回答都是肯定的，但我怎么无法相信自己的推断呢？我把以上写的再看一遍，意识到我做了一个梦，一个白日梦，我说的一切在香港是无法实现的。香港的生育率无论如何也提不高，今后增加劳动人口只能靠输入大陆的劳动力，有朝一日可能还不得不向印度敞开大门，输入印度专才。香港职业女性不生孩子的就罢了，要生孩子，只剩移民一条路。内地超生要罚款，去不得。去澳洲、新西兰、加拿大吧，那里早就在发生育奖和奶粉钱了。有老公的一起去，没有的嫁过去，生 3 个孩子领的奖金足够基本生活，不用找工作，何必在香港职场硬撑，耗尽“生”机，孤独终老？